

## 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

作为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的规定，对公司201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：

- 1、报告期内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；
- 2、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、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；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也未强制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。截至报告期末，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情形。

独立董事：

丁家华

刘俊勇

康熙雄

2016年4月29日